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需要和安排，董事会提名于春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

简 历

于春明先生，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上海财经大学法律硕士毕业，2011年取得法律职业资格，2013年加入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业务至今。于春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于春明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